

宝鸡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本级) 2020 年部门决算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部门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0 年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0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 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三) 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四) 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九、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二) 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一）主要职责

1、履行全民所有土地、矿产、森林、草原、湿地、水等自然资源资产所有者职责和所有国土空间用途管制职责。贯彻执行国家有关自然资源和国土空间规划及测绘等法律法规规章、标准规范规程、战略规划政策，拟订全市自然资源和国土空间规划等规范性文件，建立全市自然资源和国土空间规划等标准体系、规范规程并监督检查执行情况。

2、负责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贯彻执行国家和全省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的指标体系和统计标准，建立统一规范的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制度。实施自然资源基础调查、专项调查和监测。负责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成果的监督管理和信息发布。指导县（区）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工作。做好测绘地理信息管理有关工作。

3、负责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工作。贯彻执行国家和全省各类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统一确权登记、权籍调查、不动产测绘、争议调处、成果应用的制度、标准、规范。建立健全全市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登记信息管理基础平台。负责全市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登

记资料收集、整理、共享、汇交管理等。指导监督县（区）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登记确权登记工作。

4、负责自然资源资产有偿使用工作。贯彻执行国家和全省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统计制度，负责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核算。编制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负债表，拟订考核标准。执行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划拨、出让、租赁、作价出资、转让和土地储备政策，合理配置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建立基准地价、标定地价等政府公示地价制度，实施基准地价定期更新，监督管理房地产开发用地和农村集体建设用地使用权的流转。依法收缴相关资产收益。

5、负责自然资源的合理开发利用。贯彻执行国家和全省自然资源发展规划和战略以及自然资源开发利用标准，建立政府公示自然资源价格体系，组织开展自然资源分等定级价格评估，开展自然资源利用评价考核，指导节约集约利用。负责自然资源市场监管。组织研究自然资源管理涉及宏观调控、区域协调和城乡统筹的政策措施。

6、负责建立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推进落实主体功能区战略和制度，组织编制并监督实施国土空间规划和相关专项规划。开展国土空间开发适宜性评价，建立国土空间规划实施监测、评估和预警体系。组织划定生态保护红线、永久基本农田、城镇开发边界等控制线，构建节约资源和保护环境的生产、生活、生

态空间布局。贯彻落实国土空间用途管制和城乡规划政策并监督实施。组织拟订并实施土地等自然资源年度利用计划。负责土地等国土空间用途转用工作；负责土地征收征用管理。

7、负责统筹国土空间生态修复。牵头组织编制全市国土空间生态修复规划并实施有关生态修复重大工程。负责国土空间综合整治、土地整理复垦、矿山地质环境恢复治理等工作。牵头建立和实施生态保护补偿制度，拟订合理利用社会资金进行生态修复的意见措施，提出重大备选项目。

8、负责组织实施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贯彻执行国家有关耕地保护政策，负责耕地数量、质量和生态保护。组织实施耕地保护责任目标考核和永久基本农田特殊保护。落实耕地占补平衡制度，监督占用耕地补偿制度执行情况。

9、负责管理全市地质勘查行业和地质工作。编制全市地质勘查规划并监督检查执行情况。组织实施地质调查和矿产资源勘查，管理地质勘查项目。负责地质灾害预防和治理，监督管理地下水过量开采及引发的地面沉降等地质问题。负责古生物化石的监督管理。

10、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全市地质灾害防治规划和防护标准并指导实施。组织指导协调和监督地质灾害调查评价及隐患的普查、详查、排查。组织指导协调开展

群测群防、专业监测和预报预警等工作，指导开展地质灾害工程治理工作。

11、负责矿产资源管理工作。负责矿产资源储量及压覆矿产资源管理。负责矿业权管理。会同有关部门承担保护性开采的特定矿种、优势矿产的调控及相关管理工作，编制并实施矿业权设置方案，积极开展资源整合，有序利用；组织实施全市矿产资源储量的登记、统计、核实、评审及报告备案工作，对建设项目压覆矿产资源进行审查和备案；承担全市地质资料的汇交和管理；组织开展全市矿产资源供需形势分析，拟订全市矿产资源规划。配合做好矿产资源有关行业安全生产工作。

12、负责测绘地理信息管理工作。负责基础测绘和测绘行业管理。负责测绘资质资格与信用管理，监督管理地理信息安全和市场秩序。负责地理信息公共服务的地图管理。组织实施地方测量标志的设立和保护。

13、推进自然资源领域科技发展。贯彻执行国家和省有关自然资源领域科技发展和人才培养战略、规划和计划，组织实施重大科技工程及创新能力建设，推进自然资源信息化和信息资料的公共服务。组织开展自然资源合作交流和科学技术研究。指导全市自然资源人才队伍建设等工作。

14、对县（区）政府落实国家和省、市关于自然资源和国土空间规划的法律法规、方针政策、决策部署情况进行督察。查处

自然资源开发利用和国土空间规划等重大违法案件。指导县(区)自然资源和规划有关行政执法工作。

15、负责全市易地扶贫搬迁工作。

16、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17、职能转变。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要落实中央关于统一行使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所有者职责,统一行使所有国土空间用途管制和生态保护修复职责的要求,按照中、省、市决策部署,发挥国土空间规划的管控作用,为保护和合理开发利用自然资源提供科学指引。进一步加强自然资源的保护和合理开发利用,建立健全源头保护和全过程修复治理相结合的工作机制,实现整体保护、系统修复、综合治理。创新激励约束并举的制度措施,推进自然资源节约集约利用。进一步精简下放有关行政审批事项、强化监管力度,充分发挥市场对资源配置的决定性作用,更好发挥政府作用,强化自然资源管理规则、标准、制度的约束性作用,推进自然资源确权登记和评估的便民高效。

(二) 内设机构

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设下列 12 个内设机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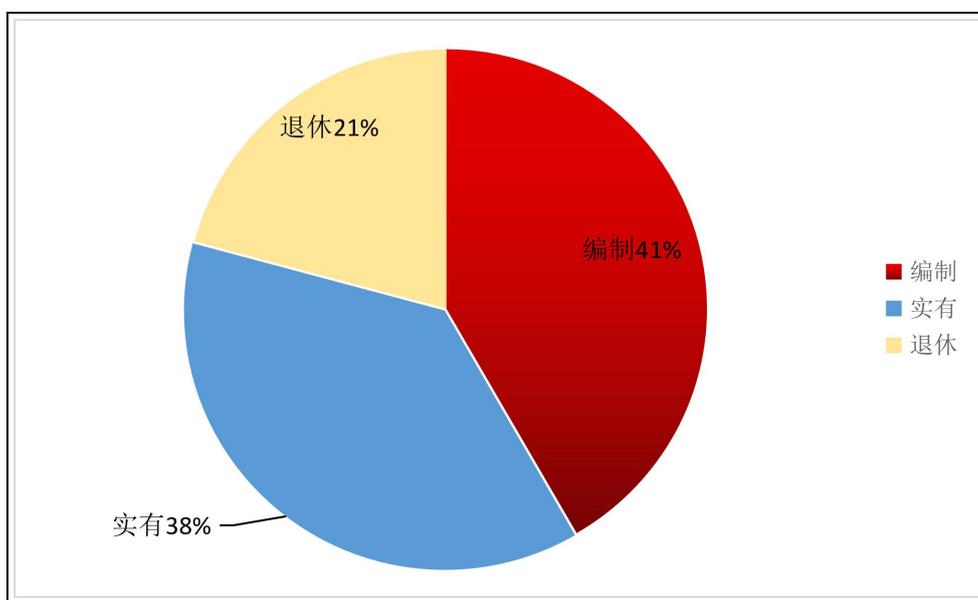
办公室、人事教育科、政策法规科、自然资源确权登记科、自然资源调查监测科、自然资源开发利用科、国土空间规划科、城市建设规划管理科、国土空间用途管制科、耕地保护监督科、国土空间生态修复科、矿产资源管理科。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纳	单位名称
1	宝鸡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本级）

三、部门人员情况

截止 2020 年底，本单位人员编制 50 人，其中行政编制 50 人；实有人员 45 人，其中行政 45 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 25 人，退休人员已移交养老机构。



第二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表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 2	收入决算表	否	
表 3	支出决算表	否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按功能分类科目)	否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否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否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否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不涉及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编制部门：宝鸡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本级） 2020 年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089.5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45.55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事业收入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经营收入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其他收入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7.02
		九、卫生健康支出	32.89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206.21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910.66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4.94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05.55	205.5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2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60.00	6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60.00	6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45.55	145.5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45.55	145.5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886.54	886.5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886.54	886.5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00101	行政运行	686.31	686.3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00104	自然资源规划及管理	150.23	150.2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001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50.00	5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4.94	24.9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6	自然灾害防治	24.94	24.9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601	地质灾害防治	24.94	24.9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编制部门：宝鸡市自然
资源和规划局（本级）

2020
年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 支出 合计	基本 支出	项目支 出	上 缴 上 级 支 出	经营 支出	对附属单 位补助支 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261.73	806.88	454.84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7.03	87.03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7.03	87.03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7.55	57.55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9.48	29.48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2.89	32.89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2.89	32.89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2.89	32.89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06.21	0.66	205.55	0.00	0.00	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0.66	0.66	0.00	0.00	0.00	0.00
2120101	行政运行	0.66	0.66	0.00	0.00	0.00	0.00
21202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60.00	0.00	60.00	0.00	0.00	0.00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60.00	0.00	60.00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45.55	0.00	145.55	0.00	0.00	0.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45.55	0.00	145.55	0.00	0.00	0.00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910.66	686.31	224.35	0.00	0.00	0.00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910.66	686.31	224.35	0.00	0.00	0.00
2200101	行政运行	686.31	686.31	0.00	0.00	0.00	0.00
2200104	自然资源规划及管理	174.35	0.00	174.35	0.00	0.00	0.00
22001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50.00	0.00	50.00	0.00	0.00	0.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24.9	0.00	24.94	0.00	0.00	0.00

	支出	4			0		
22406	自然灾害防治	24.94	0.00	24.94	0.00	0.00	0.00
2240601	地质灾害防治	24.94	0.00	24.94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编制部门：宝鸡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本级)

2020 年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决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 预算财政 拨款	政府性 基金预 算财政 拨款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财 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089.5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145.55	二、外交支出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0.00	0.00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0.00	0.00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0.00	0.00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0.00	0.00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7.02	87.02	0.00	0.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32.89	32.89	0.00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206.21	60.66	145.55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910.66	910.66	0.00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4.94	24.94	0.00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0.00
收入总计	1,235.09	支出总计	1,261.73	1,116.18	145.55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37.22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10.59	110.59	0.00	0.0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37.2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0.00					
总计	1,372.31	总计	1,372.31	1,226.77	145.55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公开 05 表

编制部门：宝鸡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本级）

2020 年

金额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项目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 支出	备注
			小计	人员经 费	公用 经费		

编码							
	合计	1,116.18	806.88	767.09	39.79	309.2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7.03	87.03	87.03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7.03	87.03	87.03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7.55	57.55	57.55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9.48	29.48	29.48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2.89	32.89	32.89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2.89	32.89	32.89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2.89	32.89	32.89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60.66	0.66	0.66	0.00	6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0.66	0.66	0.66	0.00	0.00	
2120101	行政运行	0.66	0.66	0.66	0.00	0.00	
21202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60.00	0.00	0.00	0.00	60.00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60.00	0.00	0.00	0.00	60.00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910.66	686.31	646.52	39.79	224.35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910.66	686.31	646.52	39.79	224.35	
2200101	行政运行	686.31	686.31	646.52	39.79	0.00	
2200104	自然资源规划及管理	174.35	0.00	0.00	0.00	174.35	
22001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50.00	0.00	0.00	0.00	50.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4.94	0.00	0.00	0.00	24.94	
22406	自然灾害防治	24.94	0.00	0.00	0.00	24.94	
2240601	地质灾害防治	24.94	0.00	0.00	0.00	24.9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公开 06 表

编制部门：宝鸡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本
级）

2020 年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备注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806.88	767.09	39.79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65.60	765.59	0.00	
30101	基本工资	252.40	252.40	0.00	
30102	津贴补贴	205.48	205.48	0.00	
30103	奖金	156.65	156.65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7.55	57.55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9.48	29.48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1.40	31.40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49	1.49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31.15	31.15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9.78	0.00	39.79	
30201	办公费	5.36	0.00	5.36	
30207	邮电费	0.46	0.00	0.46	
30211	差旅费	7.02	0.00	7.02	
30217	公务接待费	1.70	0.00	1.70	
30228	工会经费	20.86	0.00	20.86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38	0.00	4.38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50	1.50	0.00	
30305	生活补助	1.32	1.32	0.00	
30309	奖励金	0.18	0.18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

表

公开 07 表

编制部门：宝鸡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本级)

2020 年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29.50	0.00	18.47	11.03	0.00	11.03	15.09	0.60
决算数	29.50	0.00	18.47	11.03	0.00	11.03	15.09	0.6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预算数和实际支出。预算数为调整预算数。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编制部门：宝鸡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本级)

2020 年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145.55	145.55	0.00	145.55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0.00	145.55	145.55	0.00	145.55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145.55	145.55	0.00	145.55	0.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	0.00	145.55	145.55	0.00	145.55	0.00

	排的支出		5	5		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编制单位：宝鸡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本级）

2020 年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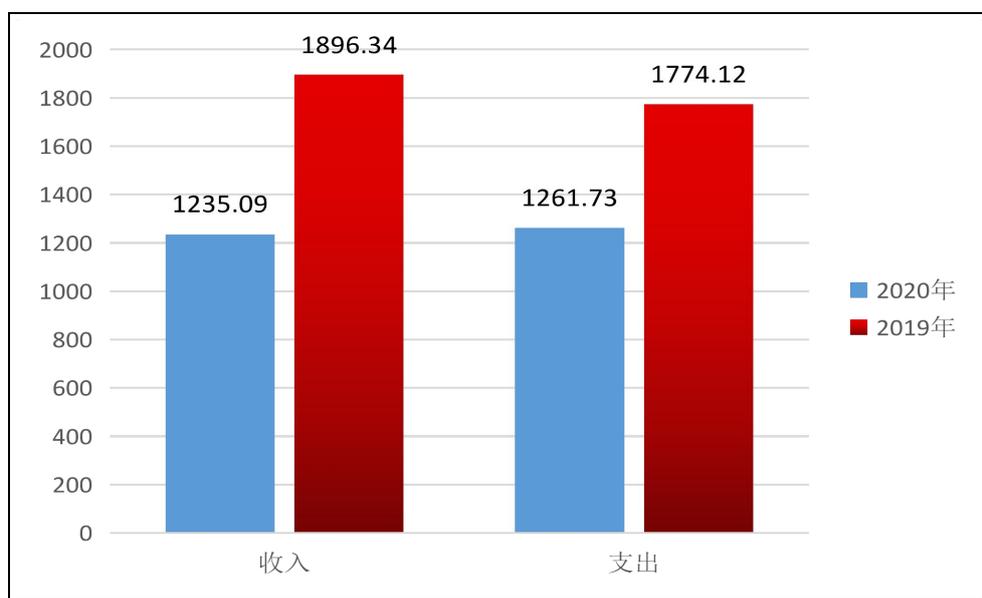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2020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1235.09 万元，较上年减少 661.25 万元，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原规划局划转其他人员工资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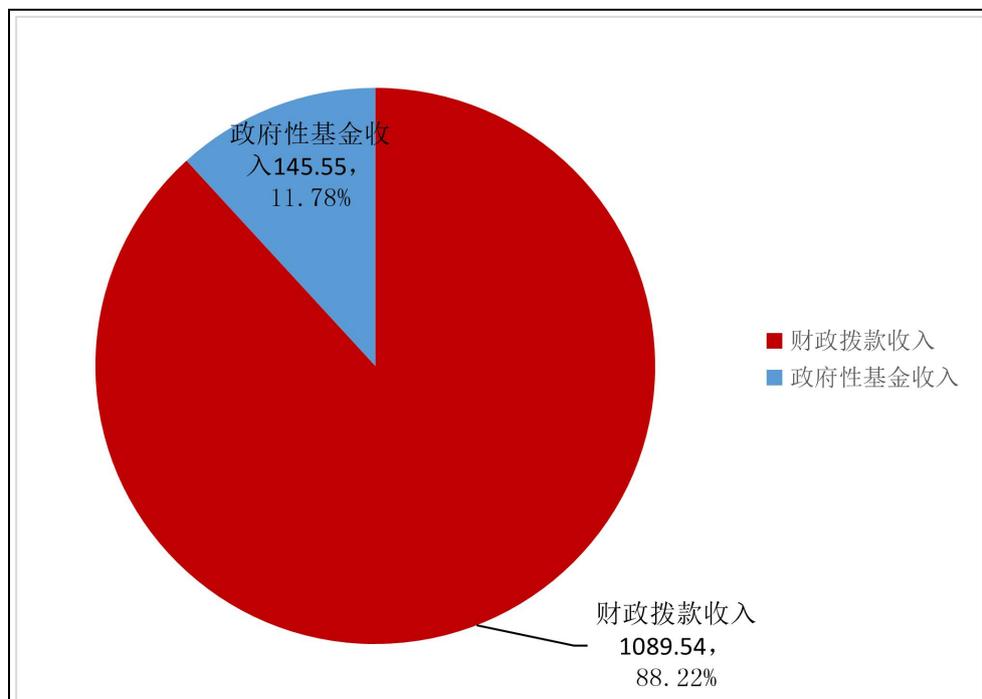
2020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1261.73 万元，比上年减少 512.75

万元，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原规划局划转其他人员工资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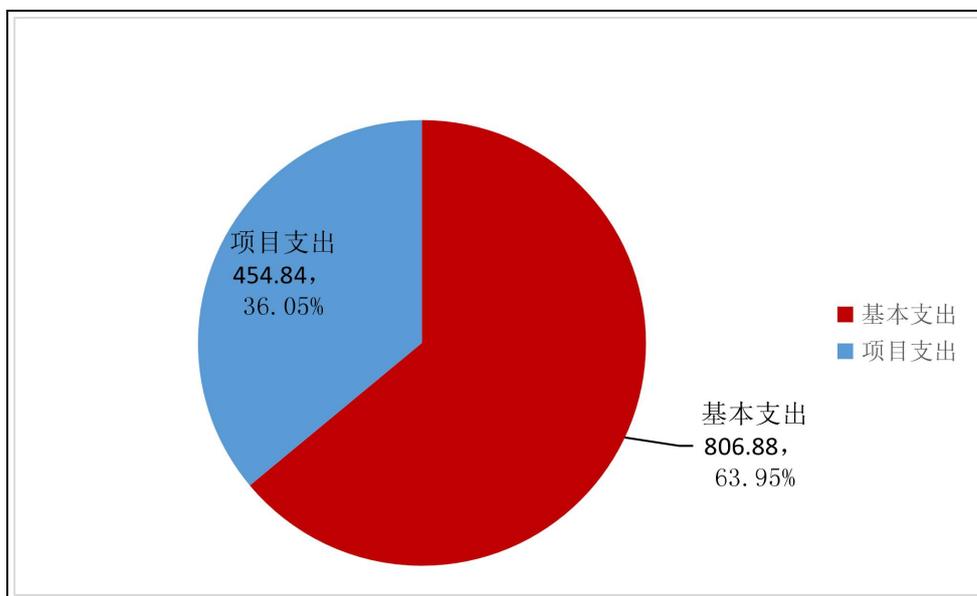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况说明

2020年收入合计1235.09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089.54万元，占88.22%；政府性基金收入145.55万元，占11.78%。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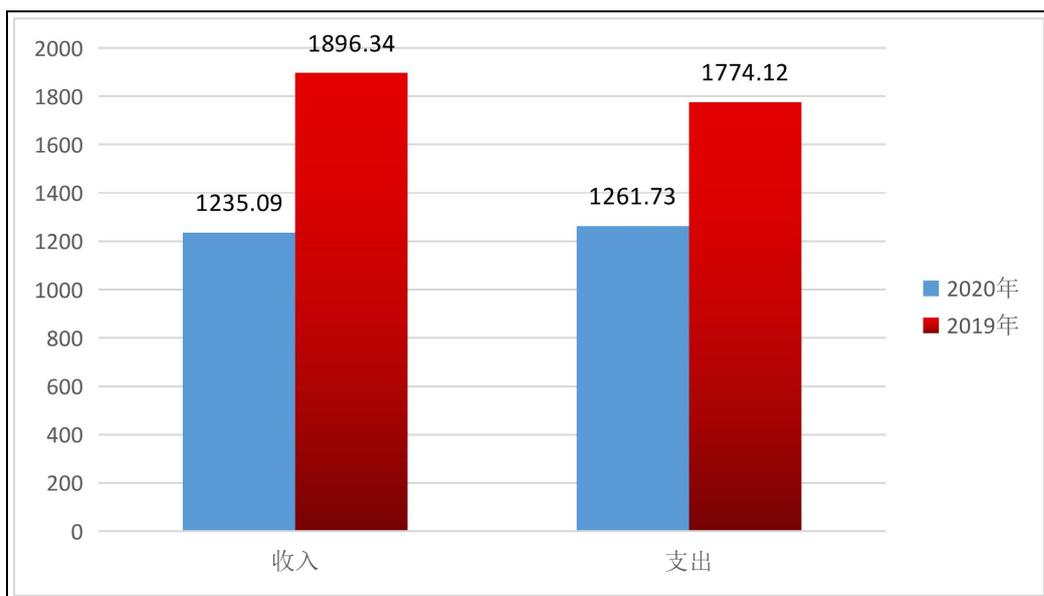
2020 年支出合计 1261.7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806.88 万元，占 63.95%；项目支出 454.84 万元，占 36.05%。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1235.09 万元，较上年减少 661.25 万元，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原规划局划转其他人员工资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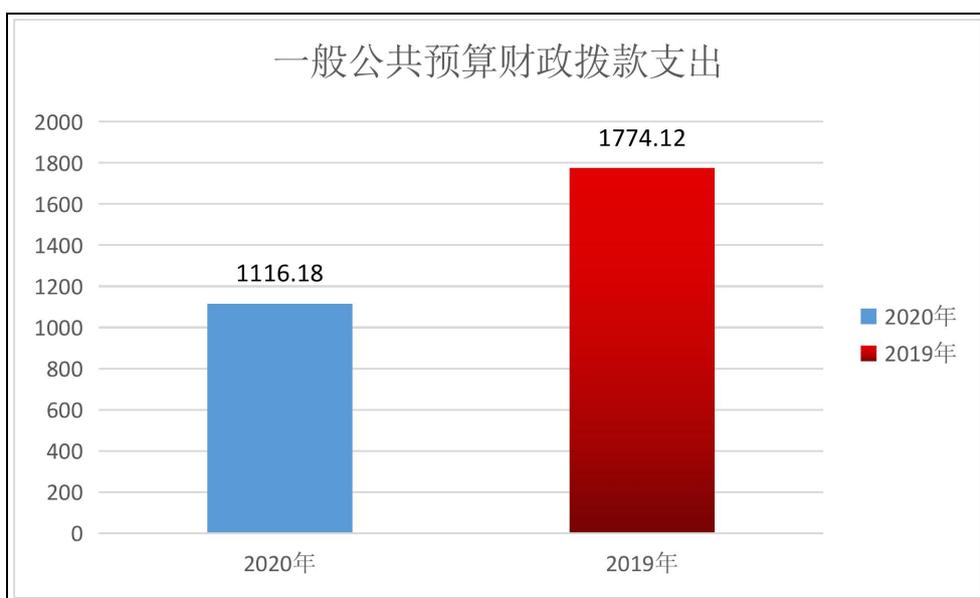
2020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1261.73 万元，比上年减少 512.75 万元，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原规划局划转其他人员工资减少。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年财政拨款支出1116.18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88.46%。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657.94万元，减少37.09%，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原规划局划转其他人员工资减少。



(二)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0 年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1226.77 元，支出决算为 1116.18 万元，完成预算的 90.99%。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预算为 57.55 万元，支出决算为 57.5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预算为 29.48 万元，支出决算为 29.4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3、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预算为 32.89 万元，支出决算为 32.8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4、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预算为 0.66 万元，支出决算为 0.6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5、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款）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项）。预算为 60 万元，支出决算为 6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6、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行政运行（项）。预算为 686.31 万元，支出决算为 686.31 万元，

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7、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自然资源规划及管理（项）。预算为 284.86 万元，支出决算为 174.35 万元，完成预算的 61.21%，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当年结转资金增加。

8、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项）。预算为 50 万元，支出决算为 5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9、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自然灾害防治（款）地质灾害防治（项）。年初预算为 24.94 万元，支出决算为 24.9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806.88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支出 767.09 万元和公用经费支出 39.79 万元。

人员经费 767.0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252.4 万元，津贴补贴 205.48 万元，奖金 156.65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7.55 万元，职业年金缴费 29.48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1.4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49 万元，住房公积金 31.15 万元，生活补助 1.32 万元，奖励金 0.18 万元。

公用经费 39.79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5.36 万元，邮电费 0.46 万元，差旅费 7.02 万元，公务接待费 1.7 万元，工会经费

20.86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38 万元。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29.5 万元，支出决算为 29.5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0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11.03 万元，占 37.39%；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18.47 万元，占 62.61%。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支出情况说明。

2020 年无因公出国（境）支出。

2. 公务用车购置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2020 年公务用车购置费用支出。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2020 年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11.03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0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4.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0 年公务接待 183 批次，1561 人次，预算为 18.47 万元，支出决算为 18.4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三）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0 年培训费预算为 0.6 万元，支出决算为 0.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四）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0 年会议费预算为 15.09 万元，支出决算为 15.0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2020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上年结转结余 0 万元，本年收入 145.55 万元，本年支出 145.55 万元，年末结转结余 0 万元。

九、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决算拨款收支。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0 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为 39.79 万元，支出决算为 39.7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0 年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共 188.5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类支出 2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类支出 168.5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类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 2020 年末，本部门机关及所属单位共有车辆 2 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2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2020 年当年购置车辆 0 辆（其中公务用车购置 0 辆）；购置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购置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3 个，二级项目 5 个，共涉及资金 309.29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26.64%。组织对 2020 年 1 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145.55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标定地价体系建设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39.73 万元，执行数 39.7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果：按照《陕西省自然资源厅关于部署开展 2019 年度自然资源评价评估工作的通知》（陕自然资用发〔2019〕16 号）要求及《标定地

价规程》、《陕西省城镇标定地价体系建设技术方案》的技术要求，在收集大量详实的城市规划和建设资料、房地产交易资料的基础上，结合土地管理的需要，综合考虑土地利用发展、建成区发展及经济、土地发展方向等，确定了标定地价公示工作范围，选定 75 个标定地价区段中的 75 宗标准宗地开展土地价格评估，形成初步成果，并建立修正体系。对形成的初步成果组织市城区各管委会、新区、园区进行三轮讨论修改完善，最终确定城区标定地价。成果提交省厅进行了技术审查，认为标准宗地价格水平符合宝鸡市土地市场实际情况，数据库编制合理，成果资料齐全，达到了预期目标，同意通过省级审查验收。下一步将成果报告市政府，做好地价公示备案。

2、2020 年度宝鸡市级平战结合地质灾害防治技术支撑体系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按照陕政办发[2016]44 号和陕国土资环发(2016)47 号文件的精神要求，构建平战结合的地质灾害防治技术支撑体系。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24.94 万元，执行数 24.9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主要产出和效果：由平战结合单位派出的技术支撑组，战时承担市级主管部门地质灾害的排危除险技术支撑工作，包括地质灾害排危除险调查、地质灾害排危除险排查及其报告的编制工作；灾害现场救援技术方案的编制工作；灾后治理方案的编制工作等。日常配合市自然资源和规划主管部门做好地质灾害巡查、排查、核查，宣传

培训、演练等工作；协助市自然资源和规划主管部门巩固地质灾害防治高标准“十有县”成果，同时配合市自然资源和规划主管部门做好“地质灾害综合防治体系建设年度实施方案”、宝鸡市地质灾害隐患点动态更新技术指导工作。发现的主要问题：定性指标多、定量指标少，不易评价。下一步改进措施：设置更加科学的绩效指标，科学合理进行量化评分。

3、宝鸡市城市建设专项规划编制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60 万元，执行数 6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果：产出和效果分为三部分：一是修建性详细规划审查。按照《居住区规划设计标准》、《陕西省城市管理技术规定》及其它规范文件，利用众智公司的日照分析专业软件，对全年总平面图审批文件进行技术审查，共计完成修建性详细规划审查工作 25 项。二是公共设施选址及规划研究。按照上位规划及相关管理要求，对群众路路网等 20 项内容开展研究论证工作。三是项目包装策划。按照市政府工作安排对水果批发市场开发利用项目进行包装和策划研究。上述项目均成果均上报通过或向上级汇报完成，符合上级工作要求。发现的主要问题：定性指标多、定量指标少，成果科学性要进一步提高。下一步改进措施：设置更加科学的绩效指标，科学合理进行量化评分。

4、宝鸡市农村乱占耕地建房问题整治工作专班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50 万元，执行数

50 万元。主要产出和效果：主要产出和效果：（一）完成了国家向我市下发的 46367 个疑似农村乱占耕地建房问题图斑摸排工作，各县区按期核实上报国家系统平台违法图斑 20391 个，总面积 26010.91 亩，涉及耕地 18897.30 亩，基本农田 3116.51 亩。

（二）以“零容忍”态度坚决遏制新增，先后完成省专班 2020 年 11 月 3 日反馈我市的眉县陕西广大宏远实业有限公司违法占地等 6 起农村乱占耕地建房问题整改和 2020 年土地卫片执法成果发现我市的 3 起农村新增违法乱占耕地建房拆除工作。存在问题：因中省整治方案尚未出台，在实际工作仍存在存量宅基地面积超占涉及群众切身利益如何有效处置、产业用地占用基本农田是一拆了之还是进行规划调整等诸多棘手问题亟待解决。下步打算：一是待中省整治政策明确后，对存量问题分类分步有序推进，确保按期完成整治任务。二是对“7·3”以后新增乱占耕地建房问题，继续保持高压态势，本着“零容忍”的态度，按照“及时发现、及时整治、及时处理”的要求，及时拆除复垦到位，坚决遏制新增违法违规问题。

5、城市综合体方案设计项目绩效自评综述：上年结转资金 134.63 万元，执行数 134.63 万元。主要产出和效果：通过项目实施完善了城市配套、提升了城市形象品位。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部分项目因拆迁安置量大，推进较为困难。下一步改进措施：积极配合各区政府研究政策，通过区域平衡等方式切实解决问题。

6、宝鸡市第三次全国国土调查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

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145.55 万元，执行数 145.5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果：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利用卫星遥感、互联网、云计算等技术，统筹利用现有资料，在“三调”初始调查的基础上，以最新的正射影像图为基础，提取地类变化信息，开展内外业补充调查，将“三调”成果反映的土地利用状况，更新到 2019 年 12 月 31 日统一时点上。宝鸡市 12 个县区全部完成了第三次全国国土调查的统一时点更新调查工作，统一时点更新成果顺利通过市级预检，省级检查，按时上报国家进行核查。宝鸡市全部县区的第三次全国国土调查统一时点更新成果均符合国家关于数据成果质量要求，通过国家级核查。发现的主要问题：定性指标多、定量指标少，不易评价。下一步改进措施：设置更加科学的绩效指标，科学合理进行量化评分

市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0 年度)

专项（项目）名称		2020 年度标定地价评价评估			
市级主管部门		宝鸡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实施单位	宝鸡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39.73 万	39.73 万	100%
		其中：省级财政资金			
		市级财政资金	39.73 万	39.73 万	1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按照《陕西省自然资源厅关于部署开展 2019 年度自然资源评价评估工作的通知》（陕自然资用发〔2019〕16 号）要求及《标定地价规程》、《陕西省城镇标定地价体系建设技术方案》的技术要求，收集城市规划和建设资料、房地产交易资料，在此基础上，确定标定地价公示工作范围，选定 75 个标		成果提交省厅进行了技术审查，认为标准宗地价格水平符合宝鸡市土地市场实际情况，数据库编制合理，成果资料齐全，达到了预期目标，同意通过省级审查验收。		

	定地价区段中的 75 宗标准宗地开展土地价格评估，形成初步成果，并建立修正体系。向省厅提交成果进行技术审查。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2020 年度标定地价数据库成果初步形成	完成调查评价	100%	
		质量指标	通过省自然资源厅核查，差错率小于 1%	通过省厅核查，平均差错率 0.7%	100%	
		时效指标	完成调查成果数据，按期提交省厅检查	按照中省工作安排部署的时限要求	完成	
		成本指标	费用控制在财政资金范围以内		完成	
	… …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加强土地市场调控管理，指导规范我市土地市场价格，规范土地交易，维护市场稳定。	收集资料，选定标定地段和宗地，开展评价	良好	
		生态效益指标	合理配置土地资源，提高土地利用效益	全面掌握	良好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升国土资源管理精准化水平	持续推进	持续推进	
	强化土地资源信息社会化服务，满足社会发展和国土资源管理工作需要，支撑和促进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提供精准的土地价格基础数据		持续推进	持续推进		
… …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无。					

- 注：1. 其他资金包括和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填写本地区实际完成数。财政和主管部门汇总时，对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 100%-80%（含）、80%-60%（含）、

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市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0年度)

专项（项目）名称		(2020年度宝鸡市级平战结合地质灾害防治技术支撑体系)				
市级主管部门		宝鸡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实施单位	宝鸡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24.94万	24.94万		100%
		其中: 省级财政资金				
		市级财政资金	24.94万	24.94万		1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p>由平战结合单位派出的技术支撑组,战时承担市级主管部门地质灾害的排危除险技术支撑工作,包括地质灾害排危除险调查、地质灾害排危除险排查及其报告的编制工作;灾害现场救援技术方案的编制工作;灾后治理方案的编制工作等。日常配合市自然资源和规划主管部门做好地质灾害巡查、排查、核查,宣传培训、演练等工作;协助市自然资源和规划主管部门巩固地质灾害防治高标准“十有县”成果,同时配合市自然资源和规划主管部门做好“地质灾害综合防治体系建设年度实施方案”、宝鸡市地质灾害隐患点动态更新技术指导工作。</p>			<p>平战结合单位派出的技术支撑组,开展地质灾害排危除险调查、地质灾害排危除险排查及其报告的编制工作;灾害现场救援技术方案的编制工作;灾后治理方案的编制工作等。日常配合市自然资源和规划主管部门做好地质灾害巡查、排查、核查,宣传培训、演练等工作;协助市自然资源和规划主管部门巩固地质灾害防治高标准“十有县”成果,同时配合市自然资源和规划主管部门做好“地质灾害综合防治体系建设年度实施方案”、宝鸡市地质灾害隐患点动态更新技术指导工作。采用“响应即出,随时待命”工作方式,每个技术支撑组由2名或2名以上技术人员、1名专职司机组成,并配备1辆车组成的技术支撑小组承担地质灾害相关工作。</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应急调查、排查	调查	100%	
		质量指标	提供的技术报告满足地质灾害防治技术规范要求	全年无安全质量事故	100%	
		时效指标	完成调查任务	满足地质灾害防治时限要求	完成	
成本指标	费用控制在财政资金范围以内		完成			
.....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全面为市级地质灾害防治提供应急技术支撑	有效减少人民生命财产损失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升地质灾害防治管理精准化水平	持续推进	持续推进		
			强化市级地质灾害防治水平，有效补充技术力量，满足社会发展和地质灾害管理工作需要，支撑和促进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提供有力保障	持续推进	持续推进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写无。						

- 注：1. 其他资金包括和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填写本地区实际完成数。财政和主管部门汇总时，对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市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0 年度)

专项（项目）名称		（城市建设专项规划编制）				
市级主管部门		宝鸡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实施单位	宝鸡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60 万	60 万	100%	
		其中：省级财政资金				
		市级财政资金	60 万	60 万	1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 1：完成修建性详细规划审查工作 目标 2：完成公共设施选址工作 目标 3：完成项目包装策划工作			1、共计完成修建性详细规划审查工作 25 项。 2、共计完成公共设施选址及规划研究 20 项内容。 3、项目包装策划。按照市政府工作安排对水果批发市场项目进行包装和策划。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修建性详细规划审查工作 25项		100%		
		完成公共设施选址及规划研究 20项		100%		
		完成水果批发市场项目进行包装和策划		100%		
	质量指标	审查结果已提供并作为行政许可依据		100%		
		研究结果已向上级汇报，并作为管理控制、决策许可依据		100%		
		研究结果已向上级汇报		100%		
	时效指标	完成审查报告、分析报告和包装策划方案	按照市局时限要求	完成		
	成本指标	费用控制在财政资金范围以内		完成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支撑服务市重大项目建设，保障城市科学良性发展	保障年度项目实施		
		生态效益指标	优化城市绿地系统，强化城市生态结构			
可持续影响指标	优化城市功能结构，满足社会发展和城市规划管理工作需要，支撑和促进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	持续推进	持续推进			
.....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无。

- 注：1. 其他资金包括和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填写本地区实际完成数。财政和主管部门汇总时，对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市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0 年度)

专项（项目）名称	（农村乱占耕地建房问题整治工作）		
市级主管部门	宝鸡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实施单位	宝鸡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50万	50万	100%
		其中：省级财政资金				
		市级财政资金		50万	50万	1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按照省农村乱占耕地建房问题整治工作领导小组《关于印发农村乱占耕地建房问题摸排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按照提取疑似图斑、现场核查、公示结果、逐级审核、上报平台的工作方法，核实上报国家下发我市疑似图斑摸排工作任务。			按要求完成了国家向我市下发的46367个疑似农村乱占耕地建房问题图斑摸排工作，各县区按期核实上报国家系统平台违法图斑20391个，总面积26010.91亩，涉及耕地18897.30亩，基本农田3116.51亩。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立了2013年以来全市农村乱占耕地建房存量问题台账	外业摸排	100%	
		质量指标	乱占耕地建房问题已全部上报国家数据平台		100%	
		时效指标	完成外业摸排及数据上报，按期提交国家数据平台	按照中省工作方案的时限要求	完成	
	成本指标	费用控制在财政资金范围以内		完成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全面查清图斑占用耕地数量		完成	
		生态效益指标	降低资源浪费，提高利用率	持续推进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升耕地精细化管理水平	持续推进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农村乱占耕地建房问题整治村民满意度提升	持续推进		
.....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和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填写本地区实际完成数。财政和主管部门汇总时，对绝对值直接

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市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0 年度)

专项（项目）名称		城市综合体方案设计					
市级主管部门		宝鸡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实施单位	宝鸡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134.63	
		其中：省级财政资金					
		市级财政资金				134.63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谋划城市片区改造项目，加快完善城市配套、提升城市形象品位，助力关中城市群副中心城市建设。			谋划了 29 个城市综合体项目（城市片区改造项目）。审定了陈仓区北大街、水莲寨、大众村、渭滨区南关路（东方饭店部分）、龙丰村等片区改造项目规划方案。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谋划 29 个城市综合体项目（城市片区改造项目）	29	29		
		质量指标	项目谋划内容完整，合理可行。	达成预期指标	达成预期指标		
		时效指标	2020.1-2020.12	12 个月	12 个月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引进客商投资，稳投资保增长。	达到预期指标（吸引投资 173 亿）	达到预期指标（吸引投资 173 亿）		
			社会效益指标	完善城市配套、提升城市形象	达到预期指标	达到预期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完善城市配套、提升城市形象，提升群众幸福感。	达到预期指标	达到预期指标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和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填写本地区实际完成数。财政和主管部门汇总时，对绝对值直接

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市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0 年度)

专项（项目）名称		（第三次全国国土调查）					
市级主管部门		宝鸡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实施单位	宝鸡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145.55 万	145.55 万		100%
		其中：省级财政资金					
		市级财政资金		145.55 万	145.55 万		1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p>按照全国下发的《第三次全国国土调查统一时点更新暨 2019 年度土地变更调查实施方案》中的统一技术标准，利用遥感测绘、地理信息和“互联网+”等新技术手段，利用卫星遥感、互联网、云计算等技术，统筹利用现有资料，在“三调”初始调查的基础上，以最新的正射影像图为基础，提取地类变化信息，开展内外业补充调查，将“三调”成果反映的土地利用状况，更新到 2019 年 12 月 31 日统一时点上。</p> <p>市级要完成对 12 县区第三次全国国土调查统一时点更新成果、数据库的市级预检；完成全市第三次全国国土调查统一时点更新成果的数据更新上报目标，完成市级汇总工作。</p>			<p>全市 12 个县区的统一时点更新调查成果全部通过市级预检，省级核查，按照中省要求按时上报国家进行核查。全市 12 个县区的第三次全国国土调查统一时点更新调查成果，全部通过国家级核查，完成了第三次全国国土调查统一时点更新调查工作。</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第三次全国国土调查数据库成果	统一时点更新调查	100%		
			通过国家级核查	全部 12 个县区通过国家级核查。	100%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完成统一时点更新调查成果数据，按期提交省级和国家检查	按照中省工作方案的时间要求	完成	
		成本指标	费用控制在财政资金范围以内		完成		
			… …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全面查实查清土地资源	掌握翔实准确的土地利用现状			
		生态效益指标	查实全市水流、森林、荒地、滩涂等各类自然资源范围内土地利用状况	全面掌握			
			查清秦岭生态环境保护范围内土地的实际利用情况	全面掌握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升国土资源管理精准化水平	持续推进	持续推进		
			强化土地资源信息社会化服务，满足社会发展和国土资源管理工作需要，支撑和促进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提供精准的土地基础数据	持续推进	持续推进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无。						

- 注：1. 其他资金包括和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填写本地区实际完成数。财政和主管部门汇总时，对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 年度)

填报单位：宝鸡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自评得分：97

(一) 简要概述部门职能与职责。	<p>(一) 履行全民所有土地、矿产、森林、草原、湿地、水等自然资源资产所有者职责和所有国土空间用途管制职责。(二) 负责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三) 负责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工作。(四) 负责自然资源资产有偿使用工作。(五) 负责自然资源的合理开发利用。(六) 负责建立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七) 负责统筹国土空间生态修复。(八) 负责组织实施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九) 负责管理全市地质勘查行业和地质工作。(十) 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全市地质灾害防治规划和防护标准并指导实施。(十一) 负责矿产资源管理工作。(十二) 负责测绘地理信息管理工作。(十三) 推进自然资源领域科技发展。(十四) 对县(区)政府落实国家和省、市关于自然资源和国土空间规划的法律、法规、方针政策、决策部署情况进行督察。(十五) 负责</p>
------------------	---

				全市易地扶贫搬迁工作。（十六）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十七）职能转变，实现两个统一，即统一行使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所有者职责，统一行使所有国土空间用途管制和生态保护修复职责。							
(二) 简要概述部门支出情况，按活动内容分类。				1、全国第三次土地调查；2. 城市专项规划编制；3. 地质灾害防治工作；5. 生态保护修复工作；							
(三) 简要概述当年市委市政府下达的重点工作。				(一) 继续开展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所有者调查监测工作。（二）进一步优化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格局。（三）落实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和节约用地制度；（四）持续抓好易地扶贫搬迁工作。（五）持续深化不动产统一登记改革。（六）推动矿业经济持续健康发展。（七）全面提升自然资源依法行政能力。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指标值计算公式和获取方式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与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分析与建议
投入	预算执行(25分)	预算完成率(10分)	10	预算完成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完成程度。 预算完成数：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完成的预算数。 预算数：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单位)预算数。	预算完成率=100%的，得10分。 预算完成率≥95%的，得9分。 预算完成率在90%（含）和95%之间，得8分。 预算完成率在85%（含）和90%之间，得7分。 预算完成率在80%（含）和85%之间，得6分。 预算完成率在70%（含）和80%之间，得4分。 预算完成率<70%的，得0分。	预算完成率 91%	100%	91%	10	项目按年度支付 改进措施：健全绩效管理目标与预算机结合、政府采购意向公开、招标投标、缩短资金支付周期	
		预算调整率(5分)	5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预算数)×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的调整程度。 预算调整数：部门(单位)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预算调整率绝对值≤5%，得5分。 预算调整率绝对值>5%的，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1分，扣完为止。	预算调整绝对值≤5%	0	100%	5	年初部门未安排专项基金，依靠追加资金	

				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与政府性基金预算。							
--	--	--	--	---------------------	--	--	--	--	--	--	--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指标计算公式和数据获取方式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与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分析与建议
投入	预算执行(25分)	支出进度率(5分)	5	支出进度率=(实际支出/支出预算)×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程度。 半年支出进度=部门上半年实际支出/(上年结余结转+本年部门预算安排+上半年执行中追加追减)*100%。 前三季度支出进度=部门前三季度实际支出/(上年结余结转+本年部门预算安排+前三季度执行中追加追减)*100%。	半年进度：进度率≥45%，得2分；进度率在40%（含）和45%之间，得1分；进度率<40%，得0分。 前三季度进度：进度率≥75%，得3分；进度率在60%（含）和75%之间，得2分；进度率<60%，得0分。	进度率≥60%	100%	90%	2		
		预算编制准确率(5分)	5	部门预算中除财政拨款外的其他收入预算与决算差异率。 预算编制准确率=其他收入决算数/其他收入预算数×100%-100%。	预算编制准确率≤20%，得5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在20%和40%（含）之间，得3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40%，得0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20%	0	0	5		
过程	预算管理(15分)	“三公经费”控制率(5分)	5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三公经费”的实际	三公经费控制率≤100%，得5分，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5分，扣完为止。	三公经费控制率≤100%	≤100%		5		

			控制程度。							
		资产管理规范性 (5分)	<p>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是否规范，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情况。</p> <p>1. 新增资产配置按预算执行。</p> <p>2. 资产有偿使用、处置按规定程序审批。</p> <p>3. 资产收益及时、足额上缴财政。</p>	全部符合5分，有1项不符扣2分，扣完为止。	全部符合	全部符合	全部符合	5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指标计算公式和数据获取方式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与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分析与建议
过程	预算管理 (15分)	资金使用规范性 (5分)	5	<p>部门（单位）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p> <p>1. 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p> <p>2. 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p> <p>3. 重大项目开支经过评估论证；</p> <p>4. 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p> <p>5. 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p>	全部符合5分，有1项不符扣2分。	全部符合	全部符合	全部符合	5		
效果	履职尽责 (60分)	项目产出 (40分)	40		1. 若为定性指标，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50%				40		

